

运城市人民政府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现发布《运城市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运城市人民政府以贯彻新修订的《条例》为抓手，以落实国务院和山西省政府《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为重点，把握原则、守住底线、聚焦重点、创新管理。不断扩大公开范围，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着力提升公开实效。突出加强工作指导和监督，努力提高部门和基层政府信息公开的能力和水平。

（一）强化教育培训，提高自身素质

认真组织学习新修订的《条例》等法律法规。通过专家辅导、业务交流、以会代训等多种形式，深入学习新修订《条例》，不断提高工作能力。2019 年 9 月，市政府办公室组织全市政务公开相关工作人员 20 余人赴安徽省学习考察，重点学习政务公开工作运行、政务公开平台建设等内容，相关人员能力水平不断提升。

（二）抓住重点领域，促进主动公开

2019 年，全市各级各部门通过政府网站、政府公报、政务新媒体、电视、报刊、新闻发布会、政务公开栏、宣传窗、

电子屏等形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46739 条。其中，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105196 条，微博、微信等政务新媒体公开 36168 条，报纸、电视等传统媒体公开 5375 条。全市重点领域和重点民生信息，包括各级各部门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信息、重点工作信息、重大项目信息、行政权力运行信息、人事任免信息、社会保障信息、惠民政策信息以及群众密切关注的就业创业、市场监管、棚户区改造、环保、扶贫等重点热点领域的政府信息得到普遍公开。

（三）规范依申请公开，维护申请人权益

运城市人民政府就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定了一系列工作制度和工作流程，并聘请专门的法律顾问，为依申请公开工作的依法开展提供了有力保障。2019 年，全市通过当面申请、网站申请、信函申请等渠道收到依申请公开 327 件，上年结转 12 件，总共办理 336 件，结转下年 3 件。

（四）优化栏目设置，扩大平台影响

2019 年，运城市把更好发挥市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主平台作用作为推进政务公开的主要手段。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不断优化调整政府信息公开的栏目设置。同时，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的功能和优势。重点强化规范管理，将其打造成行政机关又一重要政务发布平台。《政府公报》及时刊登市政府出台的所有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无一遗漏，且免费向社会公开发布，市民可就近到信息公开查阅点索要、查阅。

（五）强化互动意识，加大监督力度

持续开展民意征集、不断完善网络发言人制度、提高《市

长信箱》办理质量，重点做好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和互动回应工作，不断提升平台交互体验，强化政府与公众的互动，增进公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同和支持，2019年，市政府系统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223件，政协委员提案238件。满意率均为100%。市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决定重要改革方案、重大政策措施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主党派、社会公众、新闻媒体参加已形成制度。很抓督查整改，注重日常网上监测、聘请第三方进行定期评估，适时开展现场督查，督查整改一直贯穿于公开工作的始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8	28	21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21	-197	901327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53	2	21497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47	36	45567
行政强制	63	0	510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48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02	14.28（亿元）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2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5	0	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	419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21	6					32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2						12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95	3					298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5	2					7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							

	政执法 案卷							
	8. 属于行 政查询 事项	2						2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 不掌握 相关政 府信息	22	1					23
	2. 没有现 成信息 需要另 行制作							
	3. 补正后 申请内 容仍不 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 报投诉 类申请	3						3
	2. 重复申 请	3						3
	3. 要求提 供公开 出版物							
	4. 无正当 理由大 量反复 申请							
	5. 要求行 政机关 确认或 重新出 具已获 取信息							

	(六)其他处理							
	(七)总计	330	6					33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3						3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5	1	1	0	7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工作指导不到位。少数地方和部门公开意识不强，重视程度不够，信息更新不及时的现象也时有发生。还有一些地方和部门特别是基层单位从事信息公开工作的同志都是兼职，工作处于“兼顾”状态。今后，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要切实加强工作指导，确保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均衡发展。

(二) 督查力度不够大。对各单位工作开展情况督查面还不够广，督查力度不够大。下一步，运城市人民政府将以考核为抓手，通过定期开展第三方评估、编发督查通报等形式，加大督查力度，确保发现的问题能够得到迅速整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3月31日